

长春南四环路高架桥部分区域未设全棚式声屏障 居民反映:噪声过大影响休息

“我们小区附近安装了声屏障,但不是全棚式声屏障,晚上大车经过时十分扰民,希望有关部门加以重视!”市民刘先生说。

近日,家住长春南四环路与超然街交会处附近万浦小镇A区的居民反映,南四环路提升改造后,小区门前高架桥部分区域未设全棚式声屏障,导致大车经过时,桥上噪声很大,十分扰民,希望有关部门可以安装全棚式声屏障,范围能屏蔽住整个住宅小区,保障居民晚上休息好。

9日上午,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来到了长春南四环路与超然街交会处,记者注意到,万浦小镇A区北侧就是南四环路高架桥,整个高架桥已经安装了声屏障,但有一部分不是全棚式声屏障,因为那里正是高架桥的入口,居民反映的就是入口处没有安装全棚式声屏障的位置。

小区居民刘先生说,他家住在靠近南四环路的那栋楼内,因为没有全棚式声屏障,晚上有大车通过时噪声非常大,十分影响休息,“如果这里也能安装上全棚式声屏障就好了,希望有关部门能帮忙解决!”

对于居民反映的问题,长春市市长公开电话办公室回复称,相关部门十分重视居民反映的高架桥声屏障的问题,目前按照既定的设计施工方案,已无法满足全面增设声屏障的要求。小区声屏障的规



高架桥入口处没有安装全棚式声屏障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摄

划与建设是基于专业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进行的科学设计,环评报告在项目规划初期就已充分考虑了周边的交通状况、噪声源分布及小区布局等因素,确保了设计方案的合理性与可行性。尽管目前无法全面满足居民的要求,但他们一

直在积极寻求解决的方案。未来,他们将继续关注噪声治理领域的新技术和新材料,探索在现有条件下进一步优化小区隔音效果的可行途径,希望可以为居民创造一个更加宁静和舒适的幸福家园。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外墙脱落致行人受伤,责任谁来承担?

近年来,随着高层建筑逐渐老化,一些外墙面年久失修,导致外墙材料脱落砸伤行人或车辆的事故逐渐增多,直接威胁到了公众“头顶上的安全”。若行人不幸被外墙脱落

的材料砸伤,责任该由谁来承担?近日,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物件脱落、坠落损害责任纠纷。

2024年2月,谭某在路过一处教师公寓时,因墙皮脱落被砸伤。受伤后,谭某前往医院就医,诊断为左桡骨远端骨折,左肩关节软组织损伤、左肩袖损伤,肩峰撞击综合征。经查,脱落墙皮的房屋所有权人为A学校和B学校,负责维护该房屋的物业管理公司为A学校。谭某认为,两所学校作为建筑物的所有权人以及管理人,应对谭某受伤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因双方就赔偿事宜协商未果,谭某将两所学校诉至法院,请求法院判令A学校、B学校共同赔偿谭某医疗费、护理费、营养费等各项

经济损失共27505.49元。

庭审中,A学校辩称,脱落的不是原楼体建筑,是后附加上的外墙保温工程,责任应该由该工程的发包方和施工方承担。B学校辩称,我方从头到尾不知道这件事情。

法院审理认为,谭某在经过某学校教师公寓时,因墙皮脱落导致受伤。从房产档案馆出具的案涉楼房申报材料中可以看出,申报表中记载的申报人为A学校和B学校、分户汇总表记载的权利人为A学校和B学校,房屋分套建筑面积计算成果表中记载的产权人为A学校和B学校、B学校于2019年4月3日提交的申请书中亦要求确认该教师住宅楼的实际开发主体为A学校和B学校,以上证据足以证明案涉住宅楼的所有权人和管理人为A学校和B学校。庭审中,A学校和B学校均辩称案涉房屋已办理独立产权,其不是实际产权人,但除其本人陈述外无相关证据予以佐证,故对其该项

抗辩不予采信。A学校和B学校作为该建筑物的所有权人以及管理人,应当负有维修、养护、管理和维护以及警示义务,其没有尽到维护和管理义务,亦没有举证证明自己没有过错,故应对谭某产生的合理费用承担赔偿责任。经法院认定,谭某产生的各项费用共计22656.98元,应由A学校和B学校共同承担。

综上,法院判决A学校、B学校立即赔偿谭某各项费用共计22656.98元;驳回谭某的其他诉讼请求。

法官提醒:建筑物的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承担着对建筑物的维修和管理义务,一旦发现外墙脱落等情况,应立即采取措施,在显著位置设置警告、提示、告知标识,并及时维修维护。同时,行人在路过高层建筑时,应保持警惕,注意观察周围环境,避免靠近潜在的高空坠物风险区域。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悉心调解化矛盾纠纷 判后答疑促案结

近日,长春市宽城区法院成功调解一起合同纠纷案件,并敦促被告履行义务,及时解答双方当事人疑问,让调解书在最快的时间内兑现为“真金白银”。

原告系在外地经营烘焙的个体工商户,为打入长春市场,与被告签订服务协议,约定被告负责原告在拼多多、美团等平台提供上架服务,并收取了原告1万元保证金,被告提取原告销售额的3%作为佣金,优先在保证金中扣除。然而,产品上架经营不久,原告因经营状况不佳出现亏损,认为无法实现合同目的,遂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合同,并要求被告返还已支付的1万元保证金。

承办法官在深入阅卷后发现,双方在合同中并未约定解除条件及违约责任,这使得案件的处理缺乏明确的合同依据,增加了审判难度。但承办法官秉承公平公正的司法理念,决定先通过电话开展背对背调解。在与原告沟通时,法官耐心倾听其诉求,详细分析案件可能的走向及潜在风险,引导其理性看待纠纷;与被告交流时,法官则从企业信誉和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阐述积极解决问题的重要性,并依据公平原则和商业惯例,剖析双方在此次纠纷中的责任与义务。经过多轮不懈努力,双方均表达出一定的和解意愿。随后,法官趁热打铁展开面对面对调解工作。

在法官的主持下,双方坦诚交流,达成协议:被告同意解除合同,并一次性返还原告部分保证金。

调解成功后,为确保协议顺利履行,法官在敦促被告按时履行义务的同时,及时解答双方在履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在法官的跟踪督促下,被告按照约定如期向原告支付全部款项,案件得到妥善解决。

未来,宽城法院将继续以多元解纷为途径、情理交融为理念,为当事人提供便捷、高效、温情的纠纷解决方式,全力把矛盾纠纷预防在源头、化解在萌芽、解决在基层,为构建和谐社会注入司法力量。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辽源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近日,记者在辽源市政府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辽源将划定61个环境管控单元,涵盖优先保护、重点管控和一般管控单元,全力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本着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分区施策、差别准入和统筹实施、动态管理的原则,辽源划定了优先保护单元31个,占行政面积44.83%,严格限制大规模开发,对功能受损区域开展生态修复;重点管控单元26个,占行政面积20.61%,强化污染排放和风险防范,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一般管控单元4个,占行政面积34.56%,执行基本生态保护要求。

与此同时,辽源以管控单元为基础,从空间布局、污染排放等四个维度,建立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解决突出生态问题,促进各区域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在实施差异化精准管控

中,辽源聚焦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以环境管控单元为基础,从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风险管控防控、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四个维度,建立“1+2+61”三个层级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1”为辽源市总体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2”为辽河流域和松花江流域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61”为各环境管控单元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根据生态环境功能定位,聚焦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精准编制差异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提出优化布局方案、管控污染物排放、防控环境风险、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等要求。优先保护单元加强生态系统保护和功能维护,重点管控单元针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强化污染物排放管控和环境风险防范,其他区域保持生态环境质量基本稳定。

吉林日报记者 赵蓓蓓
实习生 姜雨佳

共建“共享卫生间” 吉林市推出便民新举措

为进一步提升市民的生活便利性和幸福感,吉林市打破“政府建、群众用”的传统模式,发动社会力量共建“共享卫生间”,让临街商户、机关单位的内部厕所变身“便民驿站”。

自今年2月以来,327家单位加入共享便民服务,市民通过手机微信“江城找厕所”小程序,即可实现614座各类卫生间“一键导航”,就近如厕。

面对城区人流密集区公厕不足的难题,吉林市城市管理局以“共享思维”破题:不增财政投入、不占公共空间,通过激活社会存量资源,将“内部独享”转化为“全民共享”。市、区两级网格员化身“共建专员”,逐户走访临街商铺、银行、机关单位,既算“民生账”——“多开放一间厕所,就少一位市民尴尬”,也算“共赢账”——“便民服务能引流,城市文明添

光彩”。目前,河南街商圈、厦门街美食街、北京路、解放大路等主干道的餐馆、商超已率先提供便民服务,形成“5分钟如厕服务圈”。

为确保服务质量,吉林市城管局环卫处要求加入共享卫生间的单位需满足“设施完好、专人保洁、免费开放”三大标准,并将共享卫生间点位接入“江城找厕所”小程序。“过去逛街总为找厕所发愁,现在跟着导航走,干净又方便!”市民王女士的感慨,道出了“共享”带来的便捷。

吉林市城管局环卫处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推出“星级共享卫生间”评选,引导商户从“被动参与”转向“主动维护”;联合文旅部门,在景区周边拓展“共享厕所联盟”,让“微空间”释放“大温暖”,为“景区中的城市”建设注入更多人文关怀。

吉林日报记者 李婷 丁美佳

社区“防骗局”开张 反诈秘籍免费拿

为进一步增强辖区居民的防骗意识,有效遏制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的发生,近日,长春市公安局汽开区分局东风大街派出所精心部署,组织警力深入社区开展反诈宣传活动,力求将反诈知识送到居民身边,全方位守护居民的“钱袋子”。

“大娘,要是有人跟您说‘百万保障服务到期’让您点链接、下载各种软件,可千万不能信!”活动中,民辅警围绕冒充支付宝、抖音客服、公检法等高发诈骗类型,深入浅出地剖析诈骗分子的作案手法与心理陷阱,提醒居民不要轻信陌生来电和信息,不向陌生人透露自己及家人的身份信息、银行账号、密码

等,如果遇到可疑情况,务必保持冷静,第一时间报警求助,以免上当受骗。

“国家反诈中心APP是防骗利器!”民警详细介绍其功能与使用方法,协助居民下载安装并开启预警功能,为居民的手机装上一道“安全锁”。与此同时,民辅警在社区的宣传栏、楼道口等显著位置张贴反诈宣传海报,向过往居民发放内容丰富的反诈宣传手册,让反诈知识触手可及。

“以前总觉得诈骗离自己很远,现在才知道骗子手段这么多,以后遇到骗子,我也可以见招拆招了!”居民张阿姨感慨道。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